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报告

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2017年12月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宁波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要求，及鄞州区府办《关于对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目标管理考核的通知》精神要求，结合我局实际情况，进行了自我检查和自评。该报告由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2017年1月1日到12月31日止。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鄞州区政府信息公开网上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574-87417809；传真：0574-87417813；通信地址：宁波市鄞州区惠风西路77号；邮编：315100；电子邮箱：sunbr@nbyz.gov.cn。

一、概述

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2017年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坚持以规范公开内容，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和制度为主线，大力推行政务公开工作，把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作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转变工作作风，狠抓工作落实的重要举措，切实抓紧抓好，以公开促工作，以公开树形象，以公开赢民心，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现将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完成情况汇报如下：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17年，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宁波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及省、市、区政府的相关要求，全面开展信息公开相关工作。信息公开范围：主动公开本局机关机构设置、职能、办事程序等情况；涉及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切身利益的信息类情况；需要企业、各镇乡知晓或者参与的统计类情况及其他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相关信息内容。主要包括：公开涉及工业经济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公开工业经济相关政策的公布、开展和落实情况；工业各项统计报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信息情况；部门年度预决算情况；本单位集中采购项目的目录、标准及实施情况和突发企业应急预案、预警信息及应对情况。

我局主动公开本机关信息，采取了工作简报、市经委信息上报、区委区政府信息上报、鄞州经信局网站、微信公众号、区政府OA系统以及各类报刊、广播、电视台报道等多种方式进行信息公开，召开各种形式的会议传达本部门工作和政策等内容。2017年我局共上报两办信息75条，上报市经信委信息103条；风险预警企业、技术改造企业、担保机构、能源集约利用、各乡镇统计报表都进行了按月上报；经信局门户网站开展即时更新，共更新信息条目290余条，内容涉及职能、政策、报表发布、企业名单公示、政策宣传。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17年受理0件。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办理情况。2017年答复0件。

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不予公开”的主要原因有：属于正在内部研究、讨论或审议过程中的部分信息，部分涉及到具体企业的具体事项、尚未明确事实的特殊事件等信息。

四、政务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7年我局无收费项目，在政务信息公开无需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7年，我局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为了方便群众查阅政府信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更好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局全面地开展了自评考核，切实了解目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不足后，提出了下一步改进措施：

1、信息公开的数量有待增加

有时为了追求信息内容的准确性，信息的报送数量不够多，距离目标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下阶段要增加信息的报送数量。

2、信息公开的面有待加宽

我局每年公开性的活动非常多，参加市、省组织的活动、企业自行参与的活动也非常多，有些时候因时间有限和信息源不足，很多很好的信息无法公开。下阶段要做到以点带面，层层铺开，花更多的精力在信息搜集和及时公开上。

3、信息公开的深度有待加深

信息公开主要是为公众和相关人员提供的披露内容，很多面上的东西要有，但也要体现背景和内容，以前这方面做得不够深入，往往点到即止，不能够使信息的获得者完全领会政府的意图。下阶段，在信息公开时更加注意对信息深度的挖掘，给公众一个透彻的内容。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附件：1.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表

2.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3.政务公开联系名单

附件1

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评测内容** | **是否落实** | **具体栏目名称** | **相应网址** |
| 本单位1-11月份在鄞州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数量 | 共（107）条，其中超时公开（0）条 |  | **http://zfxx.nbyz.gov.cn/govdiropen/jcms\_files/jcms1/web4/site/col/col221/index.html** |
| 本单位是否明确政务公开工作分管领导，列入工作分工并在本单位网站公布 | 是 |  | http://zfxx.nbyz.gov.cn/govdiropen/jcms\_files/jcms1/web4/site/art/2010/8/2/art\_221\_21.html |
| 本单位在制定重大政策决策前，是否在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按规定向公众征求意见，并在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意见采纳情况 | 是 |  | http://zfxx.nbyz.gov.cn/govdiropen/jcms\_files/jcms1/web4/site/col/col221/index.html |
| 本单位2017年是否有行政规范性文件，若有，是否完全公开，是否有相关解读 | 是 |  | http://zfxx.nbyz.gov.cn/govdiropen/jcms\_files/jcms1/web4/site/col/col221/index.html |
| 本单位是否设立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重点领域信息 | 是 |  | http://zfxx.nbyz.gov.cn/govdiropen/jcms\_files/jcms1/web4/site/col/col221/index.html |
| 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是否完善规范，是否准确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机构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电子邮箱等内容，排版是否标准美观 | 是 |  | http://zfxx.nbyz.gov.cn/govdiropen/jcms\_files/jcms1/web4/site/art/2010/8/2/art\_221\_21.html |
| 本单位是否制定依申请公开制度（信息公开指南写明依申请公开相关要求和流程视同制定）并上网公开 | 是 |  | http://zfxx.nbyz.gov.cn/govdiropen/jcms\_files/jcms1/web1/site/zfxxgk/guide/index.jsp?jdid=4&unitid=122 |
| 本单位是否定期清理本单位行政规范性文件，并对本单位在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公开的行政规范性文件标注有效性 | 是 |  | http://zfxx.nbyz.gov.cn/govdiropen/jcms\_files/jcms1/web4/site/col/col221/index.html |
| 本单位是否制定依申请公开流程图并公开 | 是 |  | http://zfxx.nbyz.gov.cn/govdiropen/jcms\_files/jcms1/web1/site/col/col1801/index.html |
| 本单位是否同时提供网上申请、现场申请、信函申请三种渠道并写入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是 |  | http://zfxx.nbyz.gov.cn/govdiropen/jcms\_files/jcms1/web1/site/zfxxgk/guide/index.jsp?jdid=4&unitid=122 |
| 是否在20个工作日内公开政府信息，无超时现象，文件的成文日期与信息公开专栏显示的公文日期一致；年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数量是否360条以上，且保持动态平稳，无突击公开现象。 | 是 |  |  |
| 本单位1-11月份依申请公开数量（包括纸质申请）及超时情况 | 共收到申请（0）件，其中，经法律顾问审查（0）件，超时办理（0）件 |  |  |
| 本单位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 | 共（0）件，其中败诉（0）件 |  |  |
| 本单位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诉讼 | 共（0）件，其中败诉（0）件 |  |  |

附件2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7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鄞州区经济与信息化局

|  |  |  |
| --- | --- | --- |
| **统　计　指　标** | **单位** | **统计数** |
| 一、主动公开情况 | —— |  |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条 | 290 |
|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 条 | 10 |
|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 件 | 10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 |  |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
|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290 |
|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
|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219 |
|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
| 二、回应解读情况 | —— |  |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 次 |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 |  |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 次 |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 次 |  |
|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
|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 篇 | 5 |
|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 次 |  |
|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 次 |  |
|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 |  |
| （一）收到申请数 | 件 | 0 |
| 1.当面申请数 | 件 |  |
| 2.传真申请数 | 件 |  |
| 3.网络申请数 | 件 |  |
| 4.信函申请数 | 件 |  |
| （二）申请办结数 | 件 | 0 |
| 1.按时办结数 | 件 |  |
| 2.延期办结数 | 件 |  |
| （三）申请答复数 | 件 | 0 |
|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 件 |  |
| 2.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
|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件 |  |
|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
|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 件 |  |
| 涉及商业秘密 | 件 |  |
| 涉及个人隐私 | 件 |  |
|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 件 |  |
|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 件 |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件 |  |
|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 件 |  |
|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 件 |  |
|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 件 |  |
|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 件 |  |
| 四、行政复议数量 | 件 | 0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 件 |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
| 五、行政诉讼数量 | 件 | 0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 件 |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
| 六、举报投诉数量 | 件 | 0 |
|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 万元 | 0 |
|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 |  |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 个 |  |
|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 个 | 1 |
|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 人 | 3 |
|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 人 | 0 |
| 2.兼职人员数 | 人 | 3 |
|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  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 万元 |  |
|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 |  |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 次 | 1 |
|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 次 |  |
|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 人次 | 2 |

单位负责人：　　　　　　 　　 审核人：　　　　 　　　　 填报人：孙碧蓉

联系电话：87417809　　　　　　　　　　　　 　填报日期：2017年12月21日

附件3

政务公开联系名单

单位名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 别 | | 姓 名 | 职 务 | 办公电话 | 手机（虚拟号） | QQ |
| 政务公开分管领导 | | 孙巨华 | 副局长 | 87417805 | 13905742343 |  |
| 具体负责人（如有） | | 张志衡 | 办公室主任 | 87417809 | 13958217576 |  |
|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录入人员 | | 孙碧蓉 |  | 87417839 | 13008964060 |  |
| 备 注 | 如有人员变动，请在5个工作日内向区府办政务公开科报备。 | | | | | |

填写说明:请各单位按实际情况填写,职务栏内请注明相关人员本单位内岗位、职务，如“副局长”、“办公室主任”、“秘书”。